



# 潢源县乡村振兴局

## 潢源县乡村振兴局

###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根据《潢源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源法办发〔2023〕1 号）和《潢源县 2023 年法治建设考核方案》要求，我局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分析总结，全面开展自查自评，现将潢源县乡村振兴局关于法治建设工作的自查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自查自评总体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汇聚法治共识。** 一是我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局长为副组长，分管干事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严把关，局办公室组织协调、分管干事具体抓，上下齐抓共管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制，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法治建设放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结合我局实际情况，不断提高我局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工作的能力。二是完善法治保障体系，通过任务分工确定法治工作专职

工作人员，不断加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基层法治工作，落实法治建设工作经费保障。三是依托党组会、干部职工会议、党支部“三会一课”等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及相关法律法规30余次，积极引导我单位干部职工尊崇法律、维护法律、贯彻党章，并依托“法宣在线”平台，督促干部职工按时完成各类普法答题活动，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

**（二）落实政务公开，依法履行职能。**一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工作人员学习培训。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做好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规范信息发布内容，结合机构改革，及时更新单位职能、内设机构、单位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做好年度报告发布工作，按时上报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包括主动公开情况、重点领域公开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目前，我局按照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主动公开工作动态信息14条，切实做到讲求实效，突出重点，提升政务工作透明度。二是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严格按照省市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强化资金使用监管，围绕监管责任开展监督，认真履行日常工作监督、业务监督，从项目资金申请、分配、审核、拨付、管理、使用等进行全流程监管，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监管责任链条体系。三是深入贯彻《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对大

额资金使用坚持民主集中、集体研究、会议决定原则，确保资金安全，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切实提高，法治政府建设的成效和水平，抓好长治长效。

**（三）强化宣传力度，增强法治观念。**一是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扎实开展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平安建设相结合，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改进作风专题会、能力提升培训会，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同时印发《乡村振兴应知应会手册》发放给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定期督促指导我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切实提升干部职工运用政策开展工作的能力，将学习成果落实到防返贫、东西部协作、易地扶贫搬迁等具体工作中，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二是开展法律进农村活动，深入基层入户宣讲，班子成员带队深入60户脱贫户、监测户家中，结合部门工作实际积极宣传学生补助、大病医疗救助、“530”贷款、就业帮扶、短期技能培训等惠民政策措施3次，详细为他们讲解申报流程，立足产业发展出谋划策，鼓励监测户群众坚定信念信心、紧跟党的步伐，增强致富信心，克服各项困难，积极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引导群众坚守法治信仰，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习惯。三是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组织“乡振之星”志愿服务队到社区、公园开展宣传普及活动，依托“三下乡”活动品牌效应和示范功能，组织志愿者通过设立宣传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摆放展板、悬挂横幅等

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活动6次，用乡音土话向过往群众解读党的二十大精神，普及《宪法》《民法典》，并结合生活常见的典型案例，对“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在我们身边的诈骗手段进行分析宣讲，结合各项民生福祉，运用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发展中看得见摸得着的巨大变化，帮助群众了解宣传内容，深化宣传效果，推进法治宣传融入基层“落下去”“活起来”。

## 二、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工作人员在新岗位、新业务方面存在对政策法规的掌握及理解不深不透，普法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 三、下一步打算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坚持利用每周五常态化学习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全面系统深入学习法律法规，努力提高理论水平。二是及时总结普法工作经验，理清工作思路，全力做好普法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加大全民普法力度。采取“线上+线下”宣传，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使得普法知识深入人心，营造全社会知法、懂法、学法的浓厚氛围。三是针对局内具体开展的业务工作，加强相关指导性、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按政策规范办理的工作水平，提高依法行政服务效能，并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推进局内法治建设各项工作。

